

## 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0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 108 页)

经 1999 年 8 月 8 日湘证基金持有人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 [1999]31 号文批准,湘证证券投资基金于 1999 年 11 月 11 日将基金份额总额由原有 2 亿份基金份额扩增至 15 亿份基金份额,存续期间延长 5 年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扩募后更名为裕元证券投资基金。原基金持有人认购认购的基金份额于 1999 年 11 月 15 日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2007 年 3 月 3 日,基金裕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裕元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1 号文《关于核准裕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裕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提前终止裕元基金的上市交易,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字第 0723 号《关于裕元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决定》的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裕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裕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等的有关规定,基金裕元于 2007 年 4 月 11 日进行终止上市权利登记,2007 年 4 月 12 日终止上市,《裕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同日起失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 199921 号文》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适用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2.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会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核算办法》、《裕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会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操作规程的有关规定编制。

根据《裕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的规定,本基金存续期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终止。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后,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基金裕元于存续期结束前改制为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并相应延长存续期至不定期,因此本基金会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编制基础。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a)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历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会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4 月 11 日。

(b)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c) 资产负债表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记账基本为权责发生制,除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按市价计价外,所有报表项目均以历史成本计价。

(d) 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e) 股票投资

上市交易的股票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价格平均估值。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的股票,按成本估值;由于配股和非定向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价格平均估值。

(f) 债券投资

证券投资基金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价格平均估值。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及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市场价格减去债券中所含的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价格平均减去债券中所含的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和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成本估值。

(g) 权证投资

从获赠日起或因认购新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从实际取得日起到卖出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权证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权证投资的市场价格平均估值;未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包括按公允价值计算。

(h) 其他投资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对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i) 证券投资基金成本/收入方法

(j)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按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付的全部价款入账。收到股票分派过程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差价收入/(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予以结转。

(k) 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成交日应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利息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认购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成交日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后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新的单项投资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贴现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摊销并扣除票面利率后,按此计算会计处理。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差价收入/(损失);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予以结转。

(l) 权证投资

获得权证后按配售权证协议在确认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实际取得日,按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成本。

(i)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股利的收入/(损失)按卖出股票成交日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的差价收入/(损失)按卖出成交日确认;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股利收入按卖出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按应收全部价款与其实成本,应收利息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权证收益收入按卖出权证成交日按卖出权证成交总额与其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付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人企业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股利收入按上市公司公布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余额除息日确认。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按买入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g)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按日前一天基金资产净值 1%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如果由于卖出回购证券的现金分红以原因为造成基金持有现金比例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超过部分不计提基金管理人报酬。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的证券支出按投资人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h) 现金收入

实现收益的现金收入按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每份人民币 1.00 元。

(i) 基金的收入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基金当年收益弥补上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基金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方式,每年分配一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金净值的 90%。基金收益分配后,每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经公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将从分红账户扣除。

4. 重大关联交易及关联交易

(a) 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

基金管理人

中国长期资本管理公司

广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银监局和金华市人民政府的公告,金信信托自 2005 年 12 月 30 日起停业整顿。金信信托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由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停业整顿工作组托管。

下述关联交易现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b) 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证券交易及交易佣金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4 月 11 日止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 13,333,350.66 元。

(c) 基金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 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4 月 11 日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2,233,462.29 元,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为 2,222,286.58 元。

(e) 由关联方托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和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37,726,323.81 元(2006 年 6 月 30 日:85,775,747.50 元)。本期由基金管理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 1,043,456.82 元(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3 月 30 日:498,507.31 元)。

5. 报告期内大额资金买卖情况

(a) 本基金至 2007 年 4 月 11 日止持有以下因股权转让而暂停的股票,这些股票将在股权转让政策规定的情况下恢复。

本基金在 2007 年 4 月 11 日止持有以下因股权转让而暂停的股票,这些股票将在股权转让政策规定的情况下恢复。

(b) 其他可使用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已向个人投资者和一般法人、战略投资者参与新股认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一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中的新股或增发新股,从新股获益之日起至新上市市之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本基金截至 2007 年 4 月 11 日止投资的流通受限的股票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期末估值单价(元)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元) 数量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600029 SIRI 股 07-3-22 7.41 07-6-18 9.05 1,000,000 6,306,781.50 7,410,000.00

000895 SIRI 股 06-6-01 31.98 57.88 999,960 17,111,681.19 31,018,446.00

(b) 本公司使用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已向个人投资者和一般法人、战略投资者参与新股认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一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中的新股或增发新股,从新股获益之日起至新上市市之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本基金截至 2007 年 4 月 11 日止投资的流通受限的股票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申购日期 申购金额(元) 申购数量(份) 申购单位(元) 申购金额(元) 申购数量(份) 申购单位(元)

601166 兴业银行 2007-1-26 2007-2-5 15.98 32.33 437,000 6,983,260.00 14,128,210.00

601318 中国平安 2007-2-14 2007-3-1 33.80 53.97 320,124 10,820,191.20 17,277,092.28

002121 中国电子 2007-3-1 30.00 43.75 48,230.00 1,312,590.00

601162 中国人寿 2007-3-20 2007-3-28 69.02 74.709 34,709 1,006,561.00 2,396,615.18

002123 宏发股份 2007-3-20 2007-3-28 67.54 15.17 298,278.30 1,023,028.38

合计 19,577,573.90 36,136,535.84

(c) 本公司使用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已向个人投资者和一般法人、战略投资者参与新股认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一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中的新股或增发新股,从新股获益之日起至新上市市之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本基金截至 2007 年 4 月 11 日止投资的流通受限的股票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申购日期 申购金额(元) 申购数量(份) 申购单位(元) 申购金额(元) 申购数量(份) 申购单位(元)

600029 SIRI 股 07-3-22 7.41 07-6-18 9.05 1,000,000 6,306,781.50 7,410,000.00

000895 SIRI 股 06-6-01 31.98 57.88 999,960 17,111,681.19 31,018,446.00

(d) 本公司使用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已向个人投资者和一般法人、战略投资者参与新股认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一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中的新股或增发新股,从新股获益之日起至新上市市之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本基金截至 2007 年 4 月 11 日止投资的流通受限的股票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申购日期 申购金额(元) 申购数量(份) 申购单位(元) 申购金额(元) 申购数量(份) 申购单位(元)

600029 SIRI 股 07-3-22 7.41 07-6-18 9.05 1,000,000 6,306,781.50 7,410,000.00

000895 SIRI 股 06-6-01 31.98 57.88 999,960 17,111,681.19 31,018,446.00

(e) 由关联方托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和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37,726,323.81 元(2006 年 6 月 30 日:85,775,747.50 元)。本期由基金管理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 1,043,456.82 元(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3 月 30 日:498,507.31 元)。

5. 报告期内大额资金买卖情况

(a) 本基金至 2007 年 4 月 11 日止持有以下因股权转让而暂停的股票,这些股票将在股权转让政策规定的情况下恢复。